中国民用航空局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16-A380-05

修正案号: 39-8788

一. 标题: 发动机引气系统/飞机飞行手册-修订

二. 适用范围:

本指令适用于所有序列号的空客公司 A380-841、A380-842 及 A380-861 飞机。

三. 参考文件:

- 1、EASA AD 2016-0143-E, 2016 年 7 月 19 日颁发;
- 2、空客 A380 AFM TR 204,修订版 1.0,2016 年 7 月 8 日颁发,及以后经批准的修订版次。
 - 3、空客 A380 MRBR 修订版 07, 2015 年 11 月颁发。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在对运营飞机的检查中发现,右大翼舟型整流罩有损伤并且蒙皮有穿孔迹象,暴露出大量的整流罩蜂窝内核。在对受影响的短舱和吊架执行进一步的检查时发现左前铰链面板丢失以及左后铰链面板受损。

调查结果显示,在航班的起飞阶段,高压活门(HPV)及压力调节活门(PRV)的双重及关联性失效导致过压活门(OPV)关闭,这符合设计预期。该事件随后导致引气系统出现过压,并使发动机吊架内的引气弯管出现破裂。

这种状况如果不被纠正, 可导致引气管道的破裂并且热空气在关

键区域泄漏,将周边结构暴露在热应力中,从而降低大翼结构完整性。 为纠正这种不安全状况,空客公司颁发了飞机飞行手册(AFM)临时 修订(TR)204号修订版 1.0,以提供起飞和爬升阶段将交输引气选择 电门放置在打开位的适用程序。此外,由于交输引气电门失效可能削 弱对引气泄漏的隔离能力,且交输引气选择电门(以及人工模式)在 正常操作条件下并没有定期的检查工作,因此有必要对交输引气选择 电门的功能正常性进行检查。

鉴于上述原因,本指令要求修订适用的 AFM 手册并相应地操作飞机,并且完成交输引气选择电门在人工模式下的一次性功能检查 (OPC)。

本指令是一个临时措施,后续将会有更进一步的适航指令措施颁布。

自 2016 年 7 月 21 日起,要求完成以下工作,除非已事先完成。

- 1、自 2016 年 7 月 21 日起 10 天内,按照空客修订适用的 AFM 以纳入 A380 AFM TR 204,修订版 1.0,并告知飞行机组,且此后按相关要求运行飞机。
- 2、对于修订 AFM,纳入包括 AFM TR 204,修订版 1.0 的后续 AFM 改版,视为符合本指令的第四.1 段的要求。
- 3、自 2016 年 7 月 21 日起 30 天内,完成交输引气选择电门人工模式下的一次性的功能检查。该检查可依照 A380 飞机维护手册的任务 361200-710-802,详见 A380 MRBR,修订版 07,任务 361200-00001-01M "交输引气选择电门(自动/开位/关位)在人工模式下的功能检查"完成。
- 4、如果飞机不能通过本指令第四.3 段所要求的功能检查,下次飞行前,按照空客批准的方案完成修理,或者按照主最低设备清单(MMEL)项目 36.13.01 条件 C"中央交输引气"和项目 36.13.02 条件 C"侧向交输引气"放行飞机。

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等效替代方法或调整时间完成,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

- 五. 生效日期: 2016 年 07 月 29 日
- 六. 颁发日期: 2016 年 07 月 29 日
- 七. 联系人: 朱江

民航中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 020-86130011